

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韶关市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MP 中大咨询 | 25⁺
CONSULTING GROUP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录

摘要.....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5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5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其实现情况	9
(三) 部门整体资金预算与支出情况	12
二、 评价结果.....	17
(一) 预算编制情况良好	18
(二) 预算执行情况较预算编制工作尚有提升空间 ...	21
(三) 预算使用效益良好	27
三、 主要绩效.....	33
(一) 部门行政性管理工作的资金使用绩效	33
(二) 部门职能性专项工作的资金使用绩效	34
四、 存在问题.....	39
(一) 内部管理不够规范，不利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行 .	39
(二) 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不利于提高预算使用效率 .	41
(三) 项目监管力度较弱，不利于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	42
(四) 工作力度尚需加强，不利于实现部门核心职能 .	45
五、 改进建议.....	46

(一) 加强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强化责任主体意识 ...	46
(二) 提升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及管理水平	48
(三)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力度	49
(四) 加大重点工作力度，保障部门核心职能的实现 .	50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53
七、附录.....	53
附录：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暨评分结果.....	54

摘要

受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大咨询”）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价范围包括县发改局本级和 3 个事业单位所纳入编制范围的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县发改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是综合研究拟订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宏观调控、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综合经济部门，主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县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及企业投资项目审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等工作。部门 2020 年度工作主要包括 6 项，具体为：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石油天然气管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精准脱贫巩固工作。其中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单位 GDP 能耗下降未实现其目标。

根据部门预算批复，该部门 2020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合计 598.9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预算 539.1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59.87 万元。根据部门决算，该部门 2020 年共支出 690.14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598.14 万元，项目支出 92.00 万

元。

但由于县发改局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因此，该部门决算报表中的基本支出金额和项目支出金额与实际的基本支出金额和项目支出金额存在一定差异。根据相关项目指标支付明细账整理县发改局 2020 年项目支出为 1,757,235 元，共包括 7 项内容支出。其中，“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139,050 元，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运行经费 47,914.36 元，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679,528 元，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工作经费 9,995 元，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经费 39,980 元，县域经济绩效考核奖和 2018 年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390,767.5 元，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作经费 450,000 元。

综合评价表明，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综合评分为 83.12 分，绩效等级为“良”。部门预算编制较为准确，人员规模控制适度，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粮食与物资储备、价格认定等工作完成情况较好。但内部管理、绩效管理、项目监管尚有不足，重点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投资和单位 GDP 能耗下降未实现其目标。

通过绩效分析，部门还存在一些不足：第一，内部管理不够规范，不利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行。一是财务管理不够规范；二是资产管理安全性不足；三是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不够规范，不利于部门行政管理成本控制，也不利于保障资金支出安全和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第二，部

门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不利于提高预算使用效率。一是公用经费超定额编制，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设置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不足，影响预算资金的配置和使用效率，不利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第三，部分项目监管力度较弱，不利于保证项目实施质量。一是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工作实施方式与实施方案不一致；二是“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承担单位工作情况不明确，不利于保证项目实施质量。第四，县发改局相关工作力度有待加强，核心工作任务尚未完成。一是重点建设项目投资完成率较低，二是固定资产投资未完成投资任务，三是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未达目标，不利于部门核心职能和工作的实现，影响单位绩效考核结果。

针对以上问题，特提出如下建议：第一，加强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强化责任主体意识。一是提高内控责任主体意识，加强财务的合规性；二是加大固定资产的管理力度，区分固定资产管理员和会计人员；三是规范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第二，提升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及管理水平。一是按县发改局年末在职人数和公用经费标准编制公用经费，提高公用经费编制准确性和预算资金配置效率。二是提高部门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基于预算绩效管理内涵，合理设定预算绩效目标。第三，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力度。一是通过开展培训或委托第三方的方式，加强安全生产考核的专业性；二是加强对“十四五”规划编制单位的监督和成果质量监管，保障规划质量。第四，加大重点工作力度，

保障部门核心职能的实现。一是优化重点项目前期流程，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二是有效挖掘投资资源，形成固定资产有效投资；三是改善落后产能并强化节能监管，降低单位 GDP 能耗。

（一）优化重点项目前期流程，提高项目审批效率。一是简化项目报批流程。对纳入省重大项目库的项目，实行“容缺受理”，在项目单位作出信用承诺、补齐相关材料后，即可先行办理环评、用地等手续，项目单位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相关材料后，相关部门即刻完成审批。二是建立项目并联审批机制。对纳入省重大项目库的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组织各相关部门并联审批，将项目从立项到开工的时间压缩至 100 天以内。三是建立项目代办制度。对纳入省重大项目库的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指定专人负责，提供项目报批“一对一”代办服务，帮助项目单位解决报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二）有效挖掘投资资源，形成固定资产有效投资。一是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围绕基础设施补短板，加大对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物流、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力争全年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 10% 以上。二是加大制造业投资。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大对先进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力争全年制造业投资增长 10% 以上。三是加大房地产投资。围绕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大对棚户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美丽乡村建设、文化旅游、商业综合体、商业地产、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投资力度，力争全年房地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

（三）改善落后产能并强化节能监管，降低单位 GDP 能耗。一是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能过剩、能耗高、污染重的项目，一律不得审批、核准或备案。二是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能耗高、污染重的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予以淘汰。三是强化节能监管。对新上项目，严格执行能效标准，对现有企业，通过差别电价、差别水价、差别排污费等经济手段，倒逼企业节能减排，降低单位 GDP 能耗。

为部门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强化部门履职效能，增强预算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的意识，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受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大咨询）组织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县发改局）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价范围包括县发改局本级和 3 个事业单位所纳入编制范围的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能与权责

县发改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是综合研究拟订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宏观调控、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综合经济部门，主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县级财政性投资项目及企业投资项目审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等工作。在职权范围内，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职责包括 21 项（见表 1-1）。

表 1-1 仁化县发改局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县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范性文件。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2	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县国民经济运行、总量

序号	主要职责
	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3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4	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相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组织拟订全县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5	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县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县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县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6	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协调推进全县区域合作与对口帮扶工作。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县新型城镇化规划。承担我县跨省市区域合作有关工作。
7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统筹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县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
8	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审核能源发展战略、重大规划、重大产业政策、重大改革方案，核准或审核重大能源投资项目，推进能源结构调整。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9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县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10	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县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

序号	主要职责
	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1	推进实施全县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不畅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县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13	拟订能源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相关信息。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维护能源市场秩序。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配合做好国家石油储备相关工作。开展能源合作相关工作。
14	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15	指导监督全县能源安全保障工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全县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外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配合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负责全县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16	研究提出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县地方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储备发展规划、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县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指导全县地方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7	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全县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18	拟订全县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县相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组织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落实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监督执行地方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

序号	主要职责
19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发展和改革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20	职能转变（略）。
21	有关职责分工（略）。

2.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县发改局内设 7 个职能股室、下设 3 个事业单位。其中，7 个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投资管理股、产业发展与能源股、经济体制改革股、价格与收费管理股、粮食和物资储备股；下设 3 个事业单位均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仁化县节能中心。

县发改局 2020 年共有编制人数 30 人，年末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18 名，在职 18 人；事业编制人员 12 名（仁化县重点项目办公室 6 名、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 3 名、仁化县节能中心 3 名），在职 12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名，离退休人员 53 名。

表 1-2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人员编制情况

单位：人	总人数	其中：在职人员			离退休人员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后勤服务人员	
编制人数	30	18	12	2	—
年末实有人数	30	18	12	2	53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其实现情况

1. 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与任务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基本信息表》及《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打算》，总结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包括 6 项，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如表 1-3 所示。

表 1-3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序号	支出任务	绩效目标
1	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工作	1. 2020 年县重点项目共 42 项，2020 年计划投资 53.4 亿元。 2. 制定《仁化县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安排表》，2020 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任务预期目标完成 58.4 亿元。
2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 举办诚信“红黑榜”信息发布会，发布守信红榜名单和失信黑榜名单。 2. 开展诚信宣传活动。
3	进一步做好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	1. 按省、市的部署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做好粮食安全考核各项工作。 2. 做好县级应急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
4	石油天然气管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	1. 开展相关安全生产工作。 2. 开展县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
5	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	1. 按照《仁化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前期调研，形成基本工作思路，起草《规划纲要》（初稿），通过县政府、县委、人大审定形成《规划纲要》（终稿）并印发。 2. 开展城乡融合发展省级试点申报，特色小镇清单管理等工作。
6	加强精准脱贫巩固工作	开展精准扶贫，挂点帮扶台滩村贫困户。

¹ 数据来源：《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基本信息表》及《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打算》

2. 部门年度支出重点项目情况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决算报表》、《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打算》及《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计划》，县发改局 2020 年开展的项目包括：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价格管理工作、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重点工作、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省级储备粮粮库维修工作和粮库智能升级改造工作。具体开展情况见表 1-4 所示。

表 1-4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开展情况

序号	支出任务	绩效目标
1	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1. 按照《仁化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前期研究； 2. 形成基本思路； 3. 起草《规划纲要》（初稿），通过县政府、县委、人大审定，形成《规划纲要》（终稿）并印发。
2	价格管理工作	1. 认真执行一般工商业电价或大工业电价和支持性两部制电价政策； 2. 执行阶段性降低费居民用气和非居民用水销售价格。
3	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重点工作	1. 2020 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任务目标完成 58.4 亿元； 2.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53.4 亿元； 3.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下达 3.9 亿元。
4	粮食安全考核相关工作	1. 做好粮油供应保障、救灾物资发放等工作； 2. 加强与各粮食安全考核成员单位沟通协调，完成粮食安全考核相关工作。
5	扎实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 举办了 2020 年“红黑榜”信息发布会； 2. 在全县各学校家长群开放发放“诚实守信从我做起”倡议书活动； 3. 协调政务诚信纳入绩效考核工作。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其实现情况

根据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与任务、年度支出重点项目情况，梳理出县发改局部门整体支出的具体绩效指标及其实

现情况。如表 1-5 所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石油天然气管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生产工作以及精准脱贫巩固工作完成情况较好，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单位 GDP 能耗下降未实现其目标。

表 1-5 县发改局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及实现情况

支出任务	绩效指标	实现情况
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	1. 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2020 年完成投资 53.4 亿元，投资完成率 90%； 2. 制定《仁化县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安排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任务 58.4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增长 5%； 3. 完成投资项目数量 ≥100 项。	1.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投资完成率为 67.70%； 2. 仁化县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4.07 亿元，同比下降 2.8%，未达 58.4 亿元的目标； 3.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工作共 138 项 ≥100 项。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 举办诚信“红黑榜”信息发布会次数 ≥3 次，及时发布守信红榜名单和失信黑榜名单； 2. 开展诚信宣传活动场次 ≥15 次。	1.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四个季度诚信“黑红榜”情况的通报，2020 年共发布诚信“黑红榜”4 次，每个季度一次，黑红榜发布及时。 2. 诚信宣传活动及时开展。
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和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	1. 按省、市的部署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做好粮食安全考核各项工作； 2. 做好县级应急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按县上级指令及时完成救灾应急物资的调拨任务。	粮食安全考核和应急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均已及时开展，且在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工作中获得了表扬。
石油天然气管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生产	1. 油站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场次 ≥2 次； 2. 安全检查及格率等于 100%； 3. 开展县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开展主题节能宣传周活动 1 次。	1. 开展了“加油机着火”、“火灾逃生面具使用、灭火器使用实操”为主题的 2 场油站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支出任务	绩效指标	实现情况
产和节能 减排		2. 根据《仁化县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台账》，安全隐患已及时整改； 3. 根据《关于做好 2020 年仁化县节能宣传周活动的通知》、《2019 年度县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方案》，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等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均已及时开展。但 2019 年市下达仁化县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为 1.94% 的目标任务，实际能耗仅下降了 1.46%。
“十四 五”规划 体系完成 情况	1. 按照《仁化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前期研究； 2. 形成基本思路； 3. 起草《规划纲要》（初稿），通过县政府、县委、人大审定，形成《规划纲要》（终稿）并印发。	完成了《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并征求了意见，但未完成终稿以及印发，且该项目资金支出率较低，仅为 46.35%。
精准脱贫 巩固工作	1. 精准脱贫巩固工作按计划完成的； 2. 帮扶人员生活情况得到改善。	根据帮扶工作台账，精准脱贫巩固工作已按计划完成。

（三）部门整体资金预算与支出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部门预算和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仁财预〔2020〕4 号），县发改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合共 598.9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预算 539.10 万元（占比 90.00%），项目支出预算 59.87 万元（占比 10.00%）。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仁财预〔2019〕11 号），县发改局按照预算编制的要求，将部分公用经费编入项目支出中，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批复》，县发改局 2020 年共支出 690.14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598.14 万元（占比 86.67%），项目支出 92.00 万元（占比 13.33%）。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及决算情况如表 1-6 所示。

表 1-6 县发改局年度部门整体预算及决算情况（元）

类别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年度决算	调整预算数	调整率	执行率
基本支出	小计	5,391,031.00	5,981,365.87	5,981,365.87	590,334.87	10.95%	100.00%
	人员经费	5,107,031.00	5,607,365.91	5,607,365.91	500,334.91	9.80%	100.00%
	公用经费	284,000.00	373,999.96	373,999.96	89,999.96	31.69%	100.00%
项目支出	小计	598,700.00	920,067.36	920,067.36	321,367.36	53.68%	100.00%
总计		5,989,731.00	6,901,433.23	6,901,433.23	911,702.23	15.22%	100.00%

数据来源：《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批复》（Z0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

由于县发改局按照预算编制的要求将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²，因此，该部门决算报表中的基本支出金额和项目支出金额与实际的基本支出金额和项目支出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单位项目指标查询情况表》和《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项目支付明细报表》整理县发改局 2020 年项目支出³为 1,757,235 元，共包括 7 项内容支出。其中，“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139,050 元，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运行经费 47,914.36 元，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679,528 元，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工作经费 9,995 元，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经费 39,980 元，县

² 即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预算相互混杂，基本支出的预算中包含了部分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又包含了部分基本支出预算。决算时也同样混杂。

³ 仅包括职能性的支出，剔除了党建活动经费 20,700 元和退休支部书记补贴 3600 元。

域经济绩效考核奖和 2018 年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390,767.5 元，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作经费 450,000 元。县发改局 2020 年度实际项目支出情况如表 1-7 所示。

2020 年度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区域经济绩效考核奖	390,767.5
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450,000
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作经费	450,000
合计	1,290,767.5

表 1-7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元）

项目支出内容	调整后预算	资金来源	支出金额	支出率	支出内容
“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300,000	2020年初预算	139,050	46.35%	支付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费，完成了《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仁化县政府重点项目办公室运行经费	48,000	2020年初预算	47,914.36	99.82%	1. 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顺利开工有 33 项，列入市重点建设项目 13 项，完成投资 20.92 亿元； 2. 仁化县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4.07 亿元； 3.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工作共 138 项； 4. 争取地方政府债券下达 3.9 亿元，其中包括 8 个专项债项目 3.4 亿元，1 个一般债项目 0.5 亿元，9 个项目均已动工建设且有序推进。
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690,000	1. 2020年初预算 2.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储备粮粮库维修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19〕195 号）	679,528	98.48%	粮库智能化建设项目款 省级储备粮粮库维修改造资金 购买扒谷机 检测服务费 购买全电子汽车衡 购买气体检测报警仪 划减速带 信息技术服务费

					省级储备粮仓库维修工程款
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工作经费	10,000	2020年初预算	9,995	99.95%	1.按照上级要求对2015年以来的卷宗进行了整理归档以及录入价格认定网络系统; 2.2020年共完成三涉案件价格认定68宗。
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经费	50,000	1.2020年初预算 2.《关于下达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市级财政补助经费的通知》(韶财建〔2020〕51号) 3.《关于下达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市级财政补助经费的通知》(韶财建〔2019〕32号)	39,980	79.96%	1.支付车辆燃油费、粮食日广告宣传设计费、县级粮油供需平衡调查经费、粮食应急网点维护费、粮食日广告宣传费、购买联想电脑和粮食安全宣传资料费用; 2.开展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检查,排查外包作业、进出仓作业、熏蒸作业等重要环节; 3.保障粮食应急网点更新维护常态化,累计发放更新维护费用8000元。
县域经济绩效考核奖和2018年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奖励经费	390,767.5	2020预字第〔2〕 2020预字第〔9〕	390,767.5	100.00%	2019年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奖励金 2019年机关绩效考核奖励金 2020年招商引资集中签约活动会场布置款
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作经费	450,000	《关于拨付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程(仁化段)工作经费的请示》(仁府办处2020-786号)	450,000	100.00%	煤制管道联通工程项目工作经费,分别按工作计划支付给仁化县交通局、仁化县财政局、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仁化县自然资源局、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仁化县林业局和仁化县水务局。
合计	1,938,768	-	1,757,235	90.64%	-

二、评价结果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部分，通过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评价，反查预算资金编制、预算执行过程及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从而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最终目的是为了更好地帮助被评价单位改善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部门履职成效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经综合分析与评价，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综合评分为 83.12 分，绩效等级为良，其中：预算编制情况得分 17.39 分，得分为 86.95%；预算执行情况得 24.50 分，得分为 81.67%；预算使用效益得 41.23 分，得分为 82.46%。

表 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评价内容		权重 (%)	分值配置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20%	20	17.39	86.95%
2	预算执行情况	30%	30	24.50	81.67%
3	预算使用效益	50%	50	41.23	82.46%
综合评分		100%	100	83.12	8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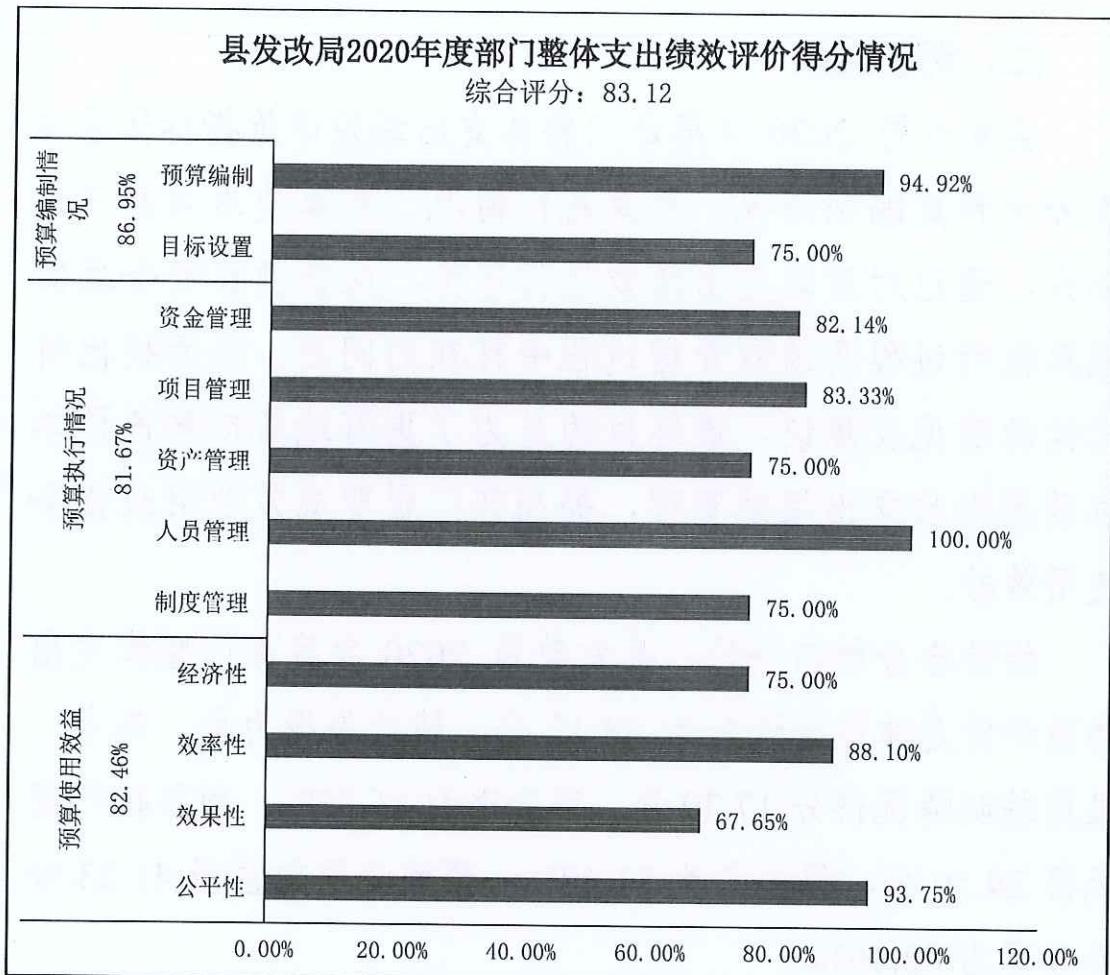


图 2-1 县发改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一、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总体而言，该部门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使用效益基本符合预算，等级均为良。相较而言，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使用效益较预算编制情况有待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及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和提高（见图 2-1）。以下将在一、二级得分情况的基础上，作三级指标评价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良好

预算编制情况主要包括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部门预算按照县财政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进行编制，总体预算调整

率为 15.22%，工作任务目标设置较为全面，但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和明确性有待加强。

1. 预算编制得分率 94.92%，评级为优

部门预算按照县财政当年预算编制的要求进行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总体预算调整率为 15.22%，预算编制较为准确。预算编制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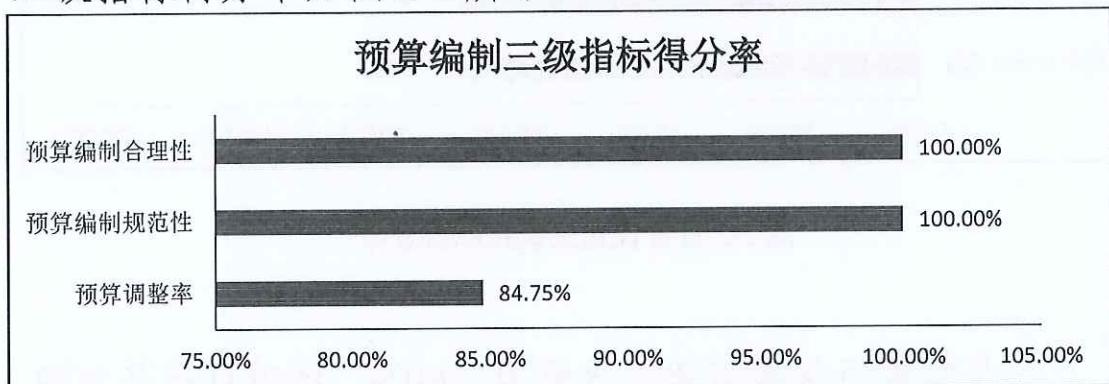


图 2-2 预算编制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分率均为 100%。县发改局部门预算根据预算编制工作方案文件要求进行编制，部门预算编制与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不同项目和用途之间分配较为合理，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要求。

二是预算调整率得分为 84.75%。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报表》，部门年初预算为 598.9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690.14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91.17 万元，部门预算调整率为 15.22%，预算调整主要原因为上级资金的下达，预算编制基本准确。

2. 目标设置得分率 75%，评级为中

绩效目标覆盖率较好，但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有待加强，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指标设置规范性不足。目标设置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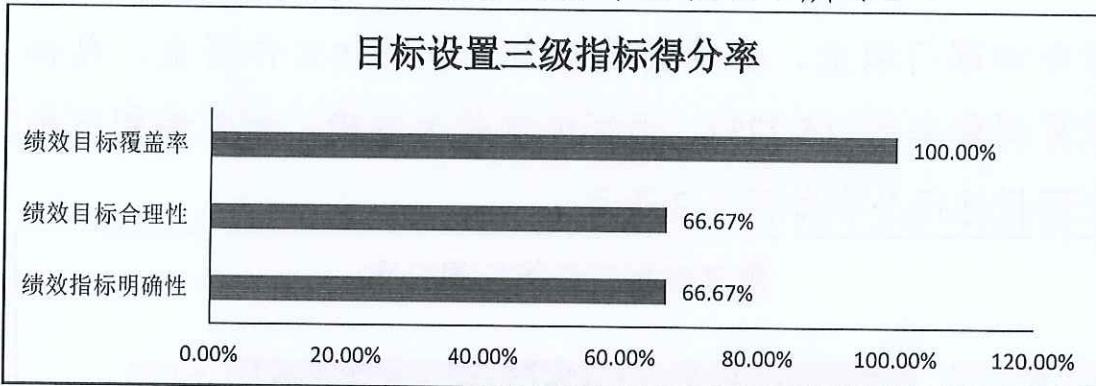


图 2-3 目标设置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绩效目标覆盖率得分为 100%，绩效目标基本覆盖部门总体工作。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基本情况表》，县发改局为 8 项工作任务设置了绩效目标，基本覆盖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和 2020 工作打算》中的部门工作，绩效目标覆盖率大于 80%。

二是绩效目标合理性得分为 66.67%，绩效目标能够分解成具体的工作任务，但年度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个别重点工作缺少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未能对应，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共 6 个，绩效目标共 8 个，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等工作任务缺少绩效目标，而年度工作任务的主要实施内容并不能反映其任务需达到的目标和效果。

三是绩效指标明确性得分为 66.67%，绩效指标清晰

可衡量，但规范性和全面性不足。一是绩效指标归类不够准确，规范性不足，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从指标名称看应为质量指标，而该指标实际衡量内容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与指标名称反映内容不一致；“促进节能降耗，改善生态环境”实际衡量内容为“开展主题节能宣传周活动”，从实际衡量内容看应为数量指标。二是指标全面性不足，经对指标的重新修正与归类，部门尚缺少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指标，且对于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工作等未设置相关指标。

（二）预算执行情况较预算编制工作尚有提升空间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与制度管理。人员管理情况较好，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和制度管理有待提升。

1. 资金管理得分率 82.14%，评级为良

部门预算资金及时支出，结转结余率较好，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政府采购执行率良好，但财务合规性不足。

资金管理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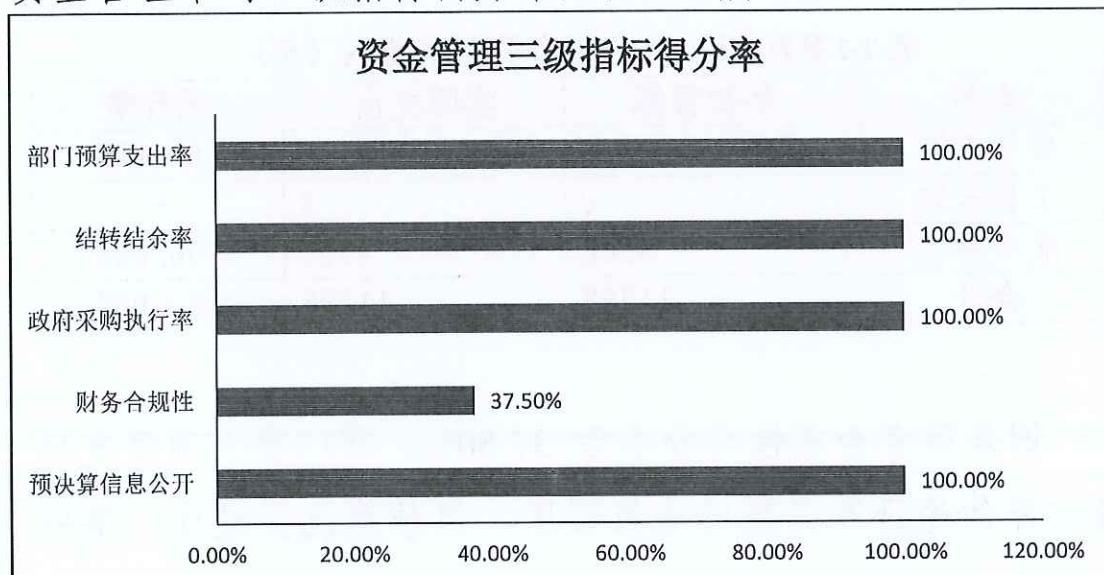


图 2-4 资金管理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经预算调整后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其得分率为 100%。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报表》，县发改局 2020 年初预算为 598.9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690.14 万元，决算金额为 691.14 万元，经预算调整后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

二是结转结余率为 0%，其得分为 100%。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报表》“Z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县发改局 20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0，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0，结转结余率为 0%，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三是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其得分为 100%。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县发改局 2020 年政府采购年初预算为 11298 元，实际支出为 11298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 县发改局 2020 年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元)

类别	年初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货物采购	6930	06930	100.00%
工程采购	0	0	-
服务采购	4368	4368	100.00%
合计	11298	11298	100.00%

四是财务合规性得分为 37.50%，部门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的决策程序，但预算执行进度、事项

支出合规性和会计核算规范性均有待加强。根据现场抽查相关财务凭证，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支出事项和财务核算均不够规范，具体情况见表 2-3。

表 2-3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支出事项与财务核算规范性不足的凭证情况

现场抽查的预算执行进度规范性不足的凭证情况			
月份	凭证号	支出内容	预算执行进度不规范的原因说明
6月	14号	“十四五”规划首付款 13.905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为2020年4月13日，但申请付款时间为5月18日，实际支付款项时间为6月16日，与合同条款约定支付时间不符。
现场抽查的事项支出规范性不足的凭证情况			
月份	凭证号	支出内容	支出事项不规范原因说明
4月	12号	购买打印纸支出 3400元	1.于万诚文体店进行线下购买，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项目，但未在集中采购要求范围内进行政府采购，也未在协议定点商店购买； 2.未附采购过程材料。
7月	12号	支付维修改造资金	1.未附供应商采购过程材料，也未附班子会讨论支付事项的会议纪要； 2.其他相关资金支付均未附采购文件及三重一大会议讨论纪要。
11月	20号	购买文件袋、笔等办公用品	1.后附明细为手写纸张，不够规范； 2.未在集中采购要求范围内进行政府采购，建议通过网上商城购置办公用品，既可以节约成本，也可以完善采购手续。
现场抽查的会计核算规范性不足的凭证情况			
月份	凭证号	支出内容	会计核算不规范原因说明
5月	14号	支付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款等	1.发票抬头和合同招标人均为仁化县粮食企业总公司，但付款方却是县发改局，县发改局以粮食企业总公司的发票支付款项，不符合会计准则中会计主体的基本原则，也不利于粮食企业总公司以企业行为进行恰当的经验管理； 2.可通过政府补助的方式，将预算下达至发改局，通过补助资金直接拨付至粮食企业总公司，由粮食企业总公司以企业行为进行正常经营。
7月	12号		
8月	18号		
11月	29号		
12月	30号		
6月-7月	-	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工作经费	1.工作经费以实拨资金的方式拨至各职能部门银行账户，属于将财政资金从国库转出的行为，削弱了国库单一账户集中管理资金的功能，不利于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升，不够合理，应以零余额账户进行拨付； 2.会计核算科目使用出错，不应计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账户，应计入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月	15号	支付加油卡充值款	未附费用审批单，仅在发票后进行了简单的签批，未注明资金出处，财务人员无法确定应计入哪个账户，为财务管理带来不必要的困难。
	16号	支付订阅报刊等费用	
12月	34号	差旅费报销	报销差旅费未附差旅费审批表，报销单无法反映本经济事项的来龙去脉。

四是预决算信息公开得分率为 100%，县发改局预决算信息较为公开透明。根据《2020 年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公开》等相关文件，部门 2020 年预算信息已及时公开，县发改局预决算信息及时且按要求公开进行公开，预决算信息较为公开透明。

2.项目管理得分率 83.33%，评级为良

项目实施程序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监管可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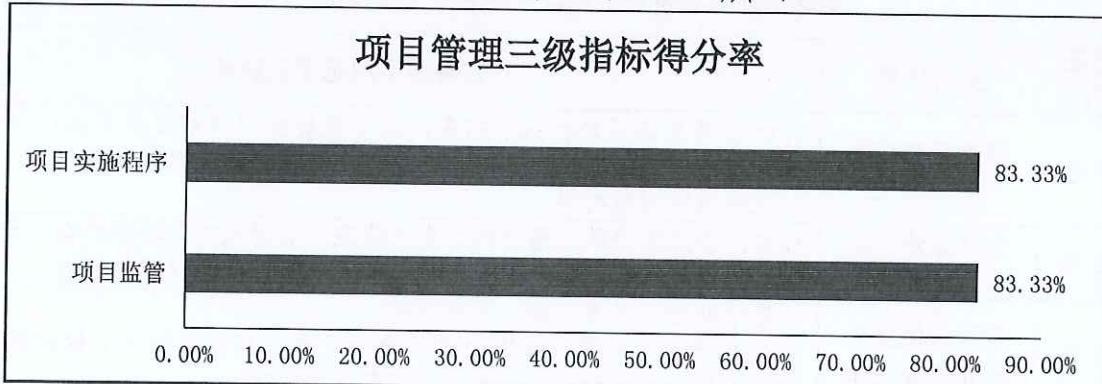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管理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项目实施程序得分率为 83.33%，大部分项目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范执行，但个别项目实施程序不够规范。具体为：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制定了《仁化县聘请安全生产第三方机构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仁安办〔2020〕11 号)，文件中说明“以合同约定的方式选择安全生产第三方机构，对全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业企业、三合一场所、建筑施工、道路交通、重点场所等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及重要场所开展全方位隐患排查工作”，但现场调研了解到该项工作实际上由单位自行开展，与实施方案不

符且专业度不足。

二是项目监管得分为 83.33%，大部分项目监管情况较好，但个别项目监管情况不足。县发改局对于大部分项目均开展了跟踪监管，并提供了项目监管过程材料，如对于重点项目的管理主要通过调度会议及督查开展，并提供了《仁化县 2020 年市重点建设项目 1-12 月进展情况汇总表》、重点项目建设存在问题及需协调解决事项汇总表等相关项目监管材料；价格认证项目提供了相关案卷，包括价格认定结论书、签发单、测算说明等内容，过程管理材料较为规范充分。但“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监管情况不足，一方面，该项目合同缺少项目组人员组成、资历、人数的构成，规划编制具体内容的要求和不够明确等；另一方面，根据相关调研座谈会签到表，均未有承担单位人员的签名，承担单位规划编制过程的参与度不足，负责人员不明确。

3. 资产管理得分率 75%，评级为中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较好，但资产管理安全性较差。资产管理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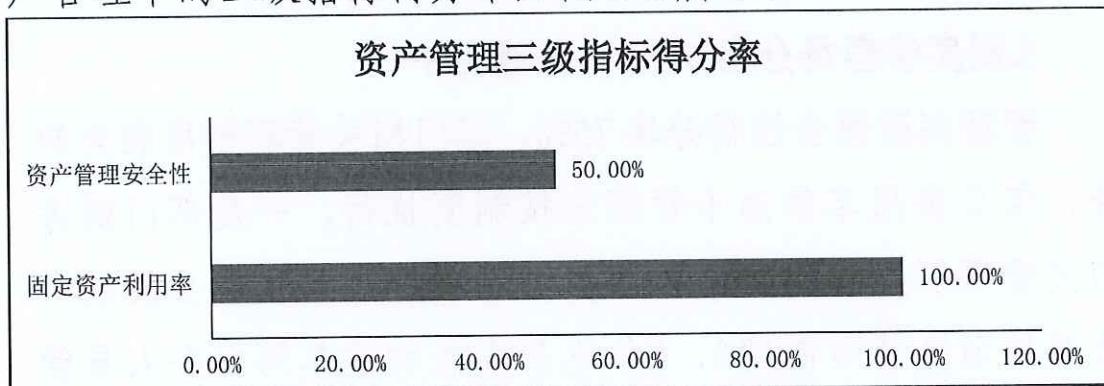


图 2-6 资产管理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资产管理安全性得分为 50%，开展了资产盘点，提供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固定资产清查情况汇报》，大部分资产保管完整。但一方面，个别资产未见实物，会计凭证号为 2009103#、卡片编号为 013001-711701-000001-01 的台式电脑经现场资产盘点未见实物；另一方面，县发改局未有专门的固定资产管理员，其固定资产管理员由会计人员兼任，不符合财务制度中资产与会计不相容岗位应相互分离的原则。

二是固定资产利用率得分为 100%，根据现场核查与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 90%。

4. 人员管理得分为 100%，评级为优

人员管理得分为 100%。县发改局 2020 年共有编制人数 30 人，年末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18 名，在职 18 人；事业编制人员 12 名（仁化县重点项目办公室 6 名、仁化县价格认证中心 3 名、仁化县节能中心 3 名），在职 12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名，离退休人员 53 名，人员控制率为 100%，不存在超编超职数配备干部的情况。

5. 制度管理得分为 75%，评级为中

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 75%，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未按制度执行。一是部门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县发改局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财务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财务人员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资产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

改革局专项经费管理制度》等。二是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制度汇编》，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完整健全，能够保障部门行政性工作有效开展。三是各项工作具有相关实施方案、管理制度等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但部门公务用车管理和油卡管理未按制度执行。一是公车日常维修维护无相关管控方案，且 2019 年机构改革时原县粮食局的公车按规定县财政收回，并由县财政调配给县交通局使用，但由于县交通局没有车编，至今尚未完成调拨手续。二是根据 11 月 3 号凭证，公务车加油直接从加油卡中扣款，但未见每辆车加油次数及公里数等基础资料，现场查看办公室加油及行车里程记录也无里程与油卡相互匹配的单位油耗等相关分析记录，充值卡无法控制具体加油车辆，未按制度执行，存在内部控制漏洞，也不符合《关于加强公务卡结算管理的通知》（仁财支付〔2020〕1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三）预算使用效益良好

预算使用效益主要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公平性和效率性情况较好，但经济性和效果性有待提高。

1. 经济性得分率 75%，评级为中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公用经费未发生预算调整，但公用经费超定额。经济性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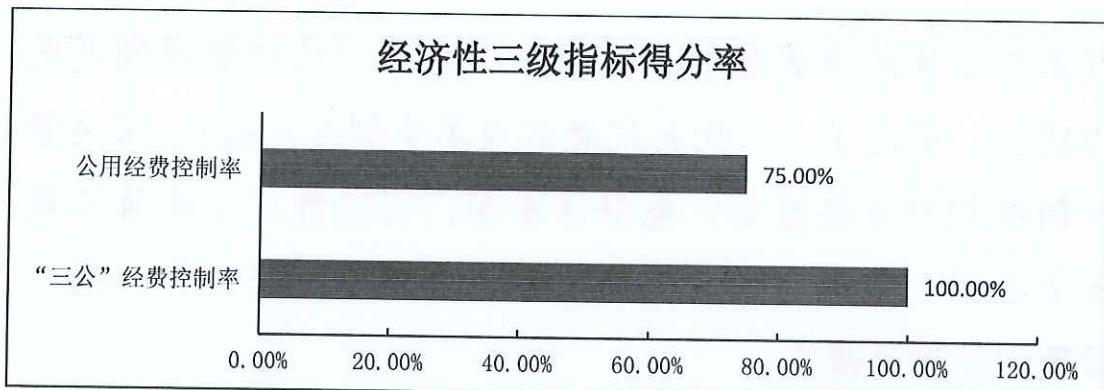


图 2-7 经济性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公用经费控制率得分为 50%，公用经费决算数未超调整预算数，但超定额。县发改局 2020 年公用经费预算调整数为 373,999.96 元，年度决算数为 373,999.96 元，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相等。但公用经费超过定额，按照年末在职人数计算，公用经费应为 24 万元（0.8 万元*30 人），当前公用经费超定额编制。

二是“三公”经费控制率得分为 100%。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批复》“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47440.92 元，年度决算数为 38128.92，“三公”经费支出率为 80.37%，支出数未超预算数。“三公”经费具体支出情况如表 2-5 所示。

表 2-5 县发改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元）

项目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年度决算	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	0.00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440.92	0	37,440.92	100.00%
小计	37,440.92	0.00	37,440.92	100.00%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9,312.00	688.00	6.88%
合计	47,440.92	-9,312.00	38,128.92	80.37%

2. 效率性得分率 88.10%，评级为良

大部分项目能够及时完成，但个别项目的绩效目标未能实现。效率性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 2-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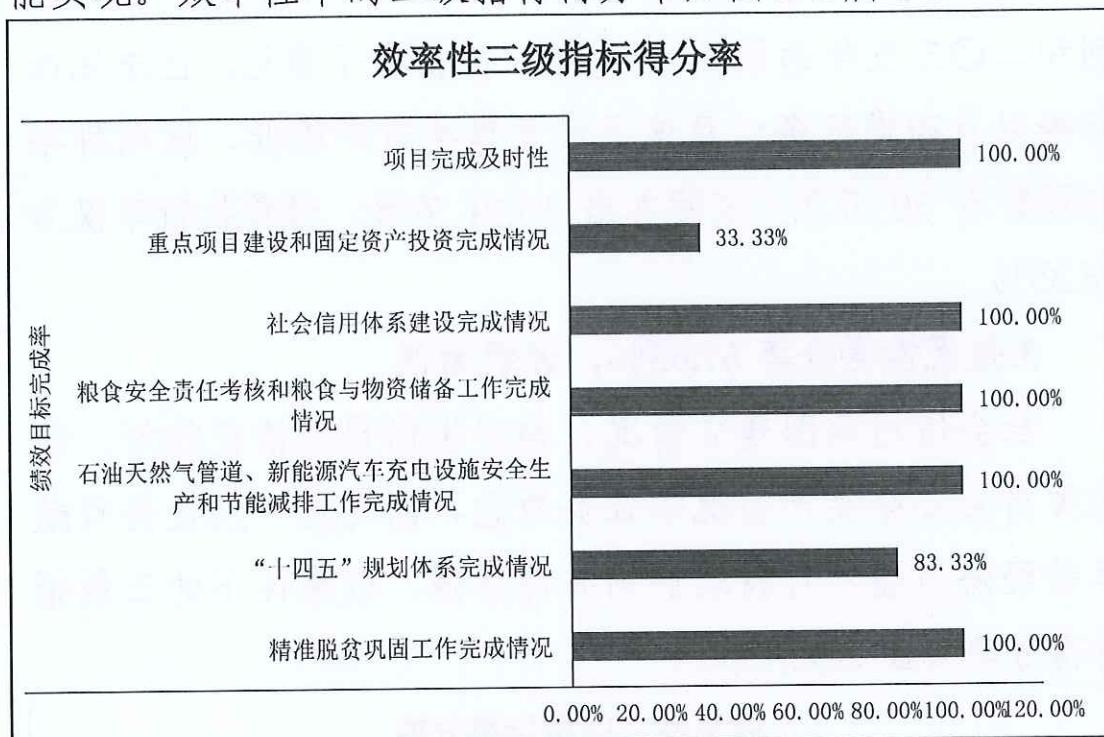


图 2-8 效率性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项目完成及时性得分为 100%，所有项目均已及时完成。

二是绩效目标完成率方面，除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得分率 33.33%）和“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得分率 83.33%）未达预期外，其他项目均已按绩效目标完成，得分为 100%。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和“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具体为：

①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投资完成率为

67.70%；仁化县2020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4.07亿元，同比下降2.8%，未达58.4亿元的目标。②“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完成了《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并征求了意见，但未完成终稿以及印发任务；且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该项目年初预算为30万元，实际支出13.91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46.35%。

3.效果性得分率67.65%，评级为低

社会信用氛围建立情况、物资供保稳价情况较好，但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情况等社会效益、固定资产及投资贡献率等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有待加强。效果性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2-9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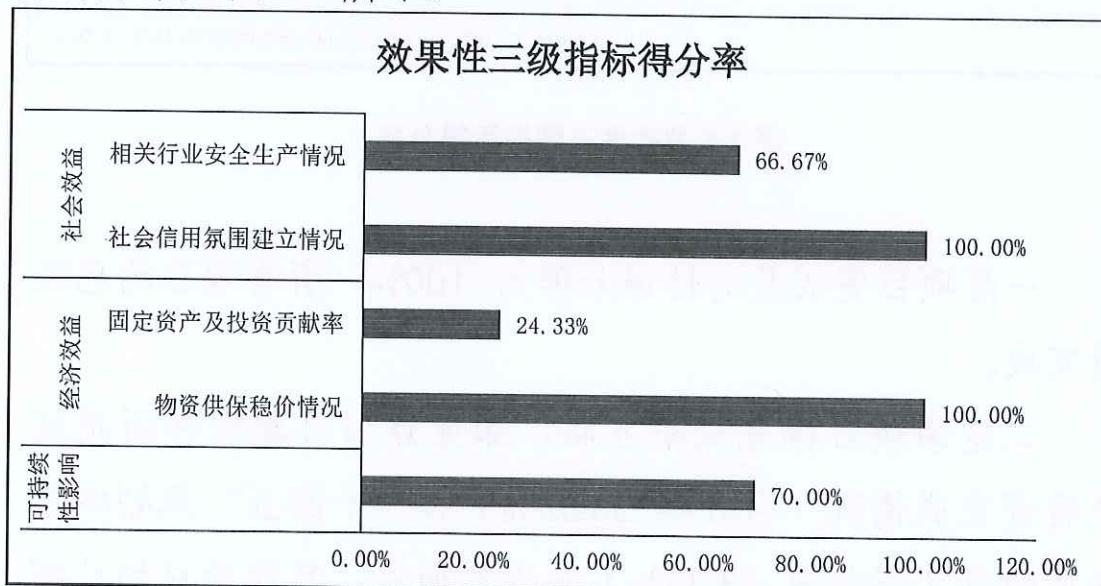


图2-9效果性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情况方面（得分为66.67%），完成了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石油、天然气、新能源汽

车充电设施等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较为到位，但由于 2018 年调整了单位 GDP 能耗，且受到产业结构的影响，2019 年市下达仁化县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为 1.94% 的目标任务，实际能耗下降了 1.46%，未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的目标任务。

二是社会信用氛围建立情况（得分率为 100%）方面，2017 年至 2020 年红黑榜中，失信企业数量基本持平，失信个人数量呈降低趋势，居民和企业诚信度加好，机关单位诚信水平较好。

三是固定资产及投资贡献率（得分率为 24.33%）方面，由于受到疫情影响，投资比例和意愿下降，且重大投资项目受到征地等多方因素影响，固定资产及投资贡献率较低。①固定资产投资额占全市 7.34%，低于 2019 年的 8.05%；发展速度下降 2.3%，未达市政府下达的“发展速度增长 7%”的目标；投资增速下降 4.8%，低于全市增速 3% 的目标。②基础设施投资完成额占全市的 6.85%，未达 10% 的目标；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 26.49%，而市增速为增长 7%，其基础设施投资增速远低于市增速。③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未达计划投资 53.4 亿元的目标。

四是物资供保稳价情况（得分率为 100%）方面，肉、米、粮油等重要民生商品和口罩、药品等防疫物资价格稳定，供给充足，也根据《关于阶段性降低我县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的通知》（仁发改价格〔2020〕3 号）、《关于阶段

性降低非居民用水销售价格的通知》(仁发改价格〔2020〕4号)等相关文件，降低了企业和居民用水用电价，截止9月底，用企业降低和节省用电成本共计445.08万元。

五是可持续性影响（得分率为70%）方面，项目具有一定可持续性，但固定资产投资等核心工作、安全生产考核等项目过程监管以及内部管理的可持续性有待加强。

4.公平性得分率93.75%，评级为优

群众信访案件及时办结，相关工作获得了上级部门表彰，上级部门对县发改局整体工作较为满意，但机关绩效考核等次有待保持和提升。公平性下的三级指标得分率如图2-10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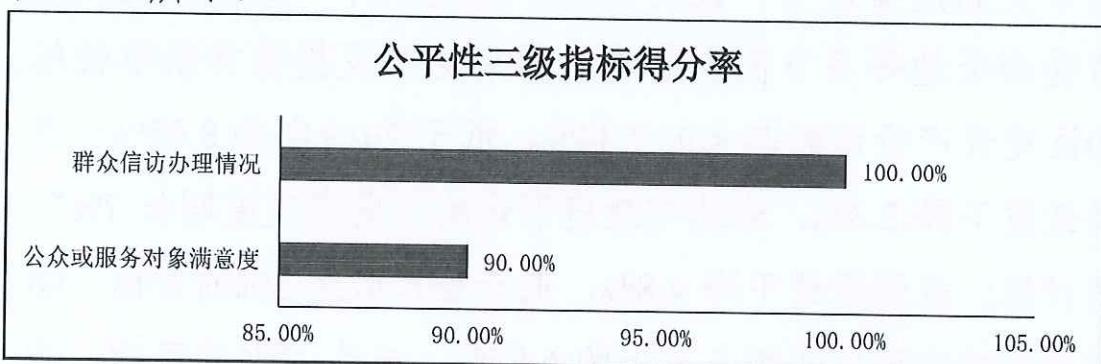


图2-10 公平性三级指标得分率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得分为100%，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较好。县发改局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信访工作五项制度》规范县发改局信访工作，及时完成了群众信访意见回复。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为90%。相关工作获得了上级部门表彰，上级部门对县发改局整体工作较为满意，但机关绩效考核等次有待保持和提升。县发改局在抗

击新冠疫情工作、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工作、特色小镇工作、专项债券申报工作等等工作获得了相关表彰，上级部门对县发改局整体工作较为满意。但根据 2017-2019 年仁化县机关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仁化县三年考核结果于 18 个经济类部门中分别为优秀、优秀和良好，其绩效考核等次有所降低。

三、主要绩效

（一）部门行政性管理工作的资金使用绩效

1. 预算编制较为规范，预算编制准确性较好

县发改局部门预算根据预算编制工作方案文件要求进行编制，部门预算编制与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不同项目和用途之间分配较为合理，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要求。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报表》，部门预算调整率为 15.22%，预算调整主要原因为上级资金的下达，基本未有因预算编制不够准确而发生的预算调整，预算编制基本准确。

2. 人员规模控制适度，积极开展人员队伍建设

县发改局 2020 年共有编制人数 30 人，年末实有人数 30 人。人员控制率为 100%，不存在超编超职数配备干部的情况。同时，县发改局积极抓好意识形态和作风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素质。一是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对干部职工意识形态风险教育。二是认真履行党纪党风廉政建设主体

责任，积极开展清廉机关建设。三是认真履行领导干部保密职责，积极开展保密宣传教育，2020年未发生泄密事件。

3. 部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三公经费”有所压减

（1）部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有利于规避各类风险

一是部门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县发改局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财务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财务人员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资产管理制度》、《仁化县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专项经费管理制度》等5项财务管控制度。二是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制度汇编》，共囊括了26项内部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完整健全，能够保障部门行政性工作有效开展。三是各项工作具有相关实施方案、管理制度等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有利于强化内部管理，规避各类风险。

（2）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较上年度有所降低

根据《2019年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县发改局2019年“三公经费”合计5.79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合计支出3.81万元，较上年度下降34.20%。

（二）部门职能性专项工作的资金使用绩效

由于县发改局按照预算编制的要求将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因此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2020年单位项目指标查询情况表》和《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2020年

项目支付明细报表》整理其职能性专项工作支出。县发改局 2020 年共有 7 个职能性专项工作支出，其中：“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经费、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与维修、县域经济绩效考核奖与招商引资先进单位奖励经费、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干线与西二线干线韶关联通工作经费占职能性专项工作支出比重较大。县发改局 2020 年职能性专项工作支出构成如图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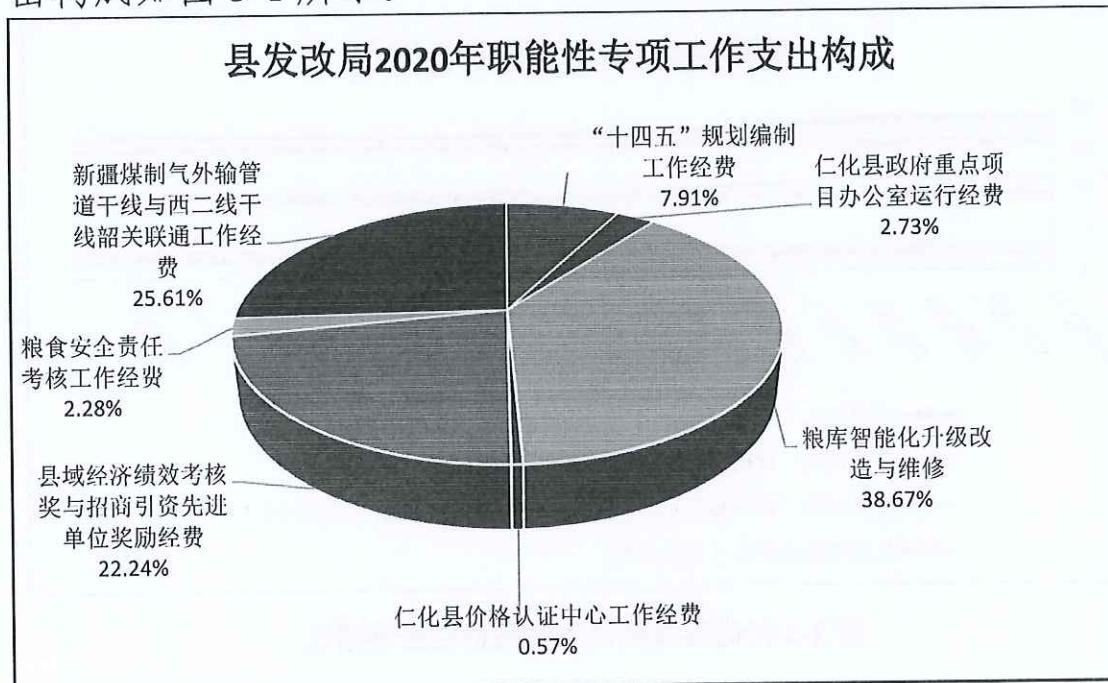


图 3-1 县发改局 2020 年职能性专项工作支出构成

1. 疫情期间粮食与物资供应稳价情况良好，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工作获省表扬

一是印发了《仁化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调配制度》，及时完成疫情救灾物资的调拨，疫情防控期间有序向各镇（街）、县公安局重点保障卡口等发放应急救灾、社会捐赠物资累计达 4000 多件。

二是成立了仁化县（发改）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油供应应急保障小组，疫情期间对粮油价格开展每周价格监测和不定时监测，及时报告并发布粮油信息，保障粮油市场价格和供应情况稳定。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商品供应及价格周监测工作情况，肉、米、粮油等重要民生商品和口罩、药品等防疫物资价格稳定，供给充足。重要民生商品价格变动具体如图 3-2 所示。



图 3-2 仁化县重要民生商品价格变动情况

三是开展安全储粮检查，圆满完成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省级普查等各项工作。根据广东省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工作部门间联席会议办公室表扬信，仁化县政策性储备粮数量真实，抽检质量合格，普查工作成绩突出，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工作获省表扬，为韶关市唯一获表扬的县（区）。

2. 企业和居民诚信意识提高，社会信用氛围较好

一是印发了《2020 年仁化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

点》的通知，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将政务诚信纳入了仁化县机关绩效考核指标。

二是根据《关于开展“诚信建设宣传入社区”活动的通知》，开展诚信宣传活动 32 场，派发宣传品 3000 余份，并根据《仁化县诚信“红黑榜”发布制度》按时发布了 4 季仁化县诚信“红黑榜”，提高了企业和居民的诚信意识，营造了良好的社会信用氛围。根据 2017 年-2020 年红黑榜情况（如图 3-3），失信企业数量基本持平，失信个人数量呈降低趋势，居民和企业诚信度加好，机关单位诚信水平较好。



图 3-3 2017 年-2020 年仁化县红黑榜情况

3. 价格认定工作提质增效，价费改革降低了企业和居民用水用电成本

一是开展涉案、涉纪、涉税价格认定工作，2020 年价格中心共完成三涉案件价格认定 68 宗，根据价格认证项目相关案卷，包括价格认定结论书、签发单、测算说明等内

容，过程管理材料较为规范充分。并按上级要求将 2015 年以来的卷宗进行了整理归档，将多年来的所有案件录入价格认定网络系统，三涉案件认定工作得到提质增效，与去年同期认定情况相比有较大提高。

二是根据《关于阶段性降低我县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的通知》(仁发改价格〔2020〕3号)、《关于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水销售价格的通知》(仁发改价格〔2020〕4号)等相关文件，降低了企业和居民用水用电价格，截止9月底，共为9195户非高耗能工商电力用户执行一般工商业电价或大工业电价，为企业降低用电成本共计361.28万元；并为35户两部制电价用户办理计费方式变更及暂停减容等追溯流程，为企业节省用电成本共计83.8万元。

4. 专项债券申报工作及特色小镇绩效评估工作获得上级部门表彰

一是根据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0年专项债券工作的表扬信》，县发改局积极开展了专项债券申报、推动专项债券项目建设等有关工作，成功争取地方政府债券下达3.9亿元，其中包括8个专项债项目3.4亿元，1个一般债项目0.5亿元，9个项目均已动工建设且有序推进，扩大了有效投资，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二是根据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特色小镇的表扬信》，县发改局积极开展特色小镇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估、特色小镇清理和省级特色小镇“回头看”工作，为韶关市特色小镇规范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存在问题

（一）内部管理不够规范，不利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行

县发改局内部管理控制情况较差，一是财务管理不够规范；二是资产管理安全性不足；三是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不够规范，不利于部门行政管理成本控制，也不利于保障资金支出安全和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

1. 预算进度和事项支出合规性不足，会计核算不够规范

预算进度执行与合同约定不符，支出事项的合规性与会计核算的规范性不足，不利于保障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和合理性。

一是预算进度执行与合同约定不符，存在一定的资金风险。根据《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2021-2025年）课题合同书》，根据《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2021-2025年）课题合同书》，项目付款安排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何用总价款 50%”，但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3 日，申请付款时间为 5 月 18 日，实际支付款项时间为 6 月 16 日，与合同条款约定支付时间不符。

二是部分物资采购方式合规性不足。部分物资的采购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项目，但未在集中采购要求范围内进行政府采购，也未在协议定点商店购买，且未附采购文件、会议讨论纪要或采购过程材料等。

三是部分支出会计核算不够规范。如会计凭证未附费用审批单、差旅费审批表等，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

计法》的相关规定；发票抬头、合同招标人与付款方不一致，不符合会计准则中会计主体的基本原则；工作经费采用实拨而未从零余额账户中拨付，且会计核算科目出错，削弱了国库单一账户集中管理资金的功能等。

2.个别资产未见实物，且固定资产管理由会计人员兼任

个别资产未见实物，且固定资产管理由会计人员兼任，资产管理安全性不足，不利于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一方面，会计凭证号为 2009103#、卡片编号为 013001-711701-000001-01 的台式电脑经现场资产盘点未见实物；另一方面，县发改局未有专门的固定资产管理员，其固定资产管理由会计人员兼任，不符合财务制度中资产与会计不相容岗位应相互分离的原则。

3.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不够规范，未按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县发改局公务用车管理和油卡管理未按制度执行，不利于部门行政管理成本控制。一方面公车日常维修维护无相关管控方案，且 2019 年机构改革时原县粮食局的公车按规定县财政收回，并由县财政调配给县交通局使用，但由于县交通局没有车编，至今尚未完成调拨手续。另一方面，根据 11 月 3 号凭证，公务车加油直接从加油卡中扣款，但未见每辆车加油次数及公里数等基础资料，现场查看办公室加油及行车里程记录也无里程与油卡相互匹配的单位油耗等相关分析记录，充值卡无法控制具体加油车辆，存在

内部控制漏洞，也不符合《关于加强公务卡结算管理的通知》（仁财支付〔2020〕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

（二）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不利于提高预算使用效率

县发改局绩效管理情况较差，一是公用经费超定额编制，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加强；二是绩效目标设置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不足，影响预算资金的配置和使用效率，不利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

1.公用经费超定额编制，影响预算资金的配置

按照县发改局年末在职人数计算，县发改局2020年公用经费应为24万元（0.8万元*30人），但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2020年决算批复》，县发改局2020年公用经费预算为28.4万元。该三公经费预算虽由于公用经费与项目经费混杂编制包含了部分项目经费，但实际公用经费预算编制也为25.6万元，以32人计算，公用经费超定额编制，影响预算资金的配置。

2.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不利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

县发改局对于绩效目标的理解和绩效管理的意识不足导致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和明确性不足，不利于部门绩效目标管理。

一是年度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个别重点工作缺少绩效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未能对应，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共6个，绩效目标共8个，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等工作任务缺少绩效目

标，而年度工作任务的主要实施内容并不能反映其任务需达到的目标和效果。

二是绩效指标归类不够准确，规范性不足。如：①“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从指标名称看应为质量指标，而指标值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从指标值看应为经济效益指标，且指标名称与指标值反映内容不一致；②“促进节能降耗，改善生态环境”实际衡量内容为“开展主题节能宣传周活动”，从实际衡量内容看应为数量指标，且实际上该指标可以“开展主题节能宣传周活动场次”这一定量指标代替，增强指标细化和量化程度。

三是指标全面性不足，经对指标的重新修正与归类，部门尚缺少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指标，且对于粮食与物资储备工作、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工作等未设置相关指标，无法全面反映部门工作内容和工作效益。

（三）项目监管力度较弱，不利于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县发改局对于个别项目监管力度较弱，一是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工作实施方式与实施方案不一致；二是“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承担单位工作情况不明确，不利于保证项目实施质量。

1.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工作实施方式与实施方案不符，无法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制定了《仁化县聘请安全生产第三方机构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仁安办〔2020〕11号），文件中说明“以合同约定的方式选择安全生产第三方

机构，对全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业企业、三合一场所、建筑施工、道路交通、重点场所等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及重要场所开展全方位隐患排查工作”，但现场调研了解到该项工作实际上由单位自行开展。

一方面，实际开展方式与实施方案不符，实施方案未能有效指导和规范安全生产考核工作的开展。另一方面，单位自行开展考核的专业性不足。根据《仁化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台账》，2020 年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发现的问题仅浮于表面，如经营许可证是否到期、有无办理相关手续、施工现场杂物堆放是否整齐等等。而 2021 年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发现的问题专业程度明显提高，如加油机是否漏油、油罐储油是否标准、付款二维码在加油机附近容易导致扫码产生静电引发爆炸等等。相较于 2021 年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情况，单位自行开展考核的专业性不足，安全生产考核流于形式，无法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难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2. “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承担单位工作情况不明确，参与度不足，且工作进度稍有滞后

一是“十四五”规划把纲要编制通过在仁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公告公开遴选编制单位，并通过召开评审会议，对广东省社会责任研究会和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两个申报单位进行了评审和投票，最终全票同意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编制单位，合同总

价为 30 万元，编制单位评选流程较为规范。但合同签订时缺少编制项目组人员名单、资历等，对于编制具体内容的要求也不够明确。虽有遴选单位申请书，但遴选单位申请书是投标单位提供用于参与编制单位评审的名单，在该情况下，编制单位通常会从本公司或专家库中选择资历较高或经验较为丰富的专家参与投标与评审，但实际开展时，这些专家可能并非都会参与。在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资质不如广东省社会责任研究会的情况下，合同中未明确项目组人员及资质以及编制具体内容要求不利于保障规划质量和深度。

二是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投入人员情况和工作情况不明确，规划编制过程参与度不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够明显。一方面，从仁化县“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调研座谈会经济专题、要素保障专题、思路意见会议、规划纲要与专题规划现场对接等相关调研座谈会签到表看，均未有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组成员的签名；另一方面，从专家评审会、代表座谈会等现场座谈照片看，次会议编制单位参与者（主讲人）仅有一个人且均为同一个人，韶关市普惠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投入人员情况和工作情况不明确。

三是按照工作计划，“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2020 年需完成起草《规划纲要》（初稿），通过县政府、县委、人大审定，形成《规划纲要》（终稿）并印发。但实际完成了《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

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并征求了意见，但未完成终稿以及印发，实际工作进度稍有滞后，资金支出率仅为 46.35%。

（四）工作力度尚需加强，不利于实现部门核心职能

县发改局相关工作力度有待加强，核心工作任务尚未完成，一是重点建设项目投资完成率较低，二是固定资产投资未完成投资任务，三是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未达目标，不利于部门核心职能和工作的实现，影响单位绩效考核结果。

1. 重点项目前期工作进度较慢，投资完成率较低

由于受到征地拆迁、用地调整、融资、政策及审批、方案变更等原因制约，重点项目前期工作进度较慢，重大项目难以开工。如丹霞灵溪景区项目由于需用地等问题，2019 年和 2020 年的项目开展进度均较为缓慢；大唐光伏等重大项目同样由于用地等原因未开工建设。2020 年仁化县重点项目计划投资 53.4 亿元，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投资完成率为 67.70%，投资完成额占全市的 6.85%，未达 10% 的目标，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 26.49%，而市增速为增长 7%，其基础设施投资增速远低于市增速。

2. 固定资产投资意愿下降，未完成投资任务

由于受疫情影响，固定资产投资比例和意愿下降，且同样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等前期工作的影响，固定资产投资未能完成目标任务。2020 年仁化县固定资产投资任务预期目标完成 58.4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4.07 亿元，

同比下降 2.8%，未达 58.4 亿元的目标；固定资产投资额占全市 7.34%，未达 2019 年的 8.05%；发展速度下降 2.3%，未达市政府下达的“发展速度增长 7%”的目标；投资增速下降 4.8%，低于全市增速 3% 的目标。

3. 落后产能淘汰进度较慢，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未达目标

仁化县主要以高耗能产业为主，受县产业结构调整影响，产值降低导致生产总值减少，而能耗消费高速增长，落后产能淘汰进度较慢，导致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未达目标。2019 年市下达仁化县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为 1.94% 的目标任务，实际能耗下降了 1.46%，未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的目标任务。

五、改进建议

（一）加强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强化责任主体意识

1. 提高内控责任主体意识，加强财务的合规性

针对预算执行进度规范性不足的问题，建议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方式和金额付款，当履行合同的过程中未按规定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百一十三条和第一百一十四条属于违约行为。

针对政府采购支出事项管理规范性不足的问题，需做好采购计划，规范政府采购方式。在集中采购要求范围内的物品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若是年中有需要采购的其他情况，建议在协议定点的商店购买，或是通过网上商城购

置办公用品，既可以节约成本，也可以完善采购手续。

针对会计核算不够规范的问题，一是对于粮食企业总公司的支出事项，可通过政府补助的方式，将预算下达至发改局，通过补助资金直接拨付至粮食企业总公司，由粮食企业总公司以企业行为进行正常经营。二是对于转拨的工作经费，应计入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并以零余额账户拨付至各职能部门银行账户。三是重视原始凭证审核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十四条与第十七条规定，会计人员应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并定期将会计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及有关资料相互核对。县发改局应重视原始凭证审核工作，会计凭证应附采购文件、三重一大会议讨论纪要、审批表等凭证，并定期将相关资料相互核对，以保障资金支出的准确性。

此外，应明确部门领导为单位内控的第一责任人，提高内控责任主体意识，保障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得到正确的贯彻和执行。财务人员应重视自己在内控管理方面的责任与作用，提高自身财务管理水品，不但要发挥财务人员的核算职能，还应发挥其管理职能。

2. 加大固定资产的管理力度，区分固定资产管理员和会计人员

一是按规定开展年度资产贴条和盘点工作，掌握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及时对未见实物或使用寿命到期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和报备，做好固定资产的移交、接收、调拨、划转和管理工作，防止固定资产流失。

二是按照财务制度中资产与会计不相容岗位应相互分离的原则安排专门的固定资产管理员，其固定资产管理员不应由会计人员兼任。同时明确资产管理员的责任，保证固定资产完整。

3. 规范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

一是严格按照《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机动车辆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管理办法开展公务用车管理，并完善公车日常维修维护相关管控方案。二是对于公务用车租赁、维修、保险、加油实行定点采购，并对列入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支出项目，按规定使用公务卡结算，通过公务卡控制具体加油车辆。

（二）提升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及管理水平

一是按县发改局年末在职人数和公用经费标准编制公用经费，提高公用经费编制准确性和预算资金配置效率。

二是提高部门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基于预算绩效管理内涵，合理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一方面能够对部门整体财政支出进行全面的绩效考核，另一方面有利于提升部门履职成效。

首先，应根据部门年度支出任务、支出项目等分别设置绩效目标，使目标能够包含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反映项目实施内容，以保证绩效目标的全面性，如县发改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共6个，需针对每项重点工作任务和工作内容设置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一一对应，以加强绩效目标合理性。

其次，应加深对绩效指标基本框架的学习和理解，指标名称需和指标说明、指标值对应，指标说明需反映指标名称衡量的内容，指标值需反映指标名称所需达到的标准和目的。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应设置为质量指标，以“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计算其指标值，指标值应为百分数；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应设置为经济效益指标，以“(本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上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上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算其指标值，指标值可将“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简短明确为“5%”即可，以加强指标设置规范性。

此外，应了解指标体系的构成，产出指标通常包括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通常包括社会、经济、生态和可持续发展效益等指标，满意度指标通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应理清各指标含义，结合项目本身特点，参考以上几个维度进行设置，加强指标的全面性。

（三）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力度

1. 通过开展培训或委托第三方的方式，加强安全生产考核的专业性

一方面，对于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石油化工企业等危险性较大，且专业性较强的行业，可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安全生产考核，以加强安全考核的专业性，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制定完善对于第三方工作的监管和考核办法，明确第三方的工作内容和要求，保障第三方的工作质量。另一方面，对于县发改局工

作人员也需加强安全生产考核的内部管理和培训，提高内部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提升单位自行开展安全生产考核的质量。

2. 加强对“十四五”规划编制单位的监督和成果质量监管，保障规划质量

一是对“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组人员、资质等进行审查，确保项目组人员的专业度。可通过在合同中明确项目组人员及其资质等内容，确保项目组人员的专业度。在调研期间需要求项目主要负责人参与调研与座谈，并通过签到、照片等方式进行留痕，确保其人员的投入情况，提高编制单位在规划编制过程的参与度。

二是明确“十四五”规划编制成果的验收标准，如可通过专家评审的方式对《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进行评审验收，确保成果的专业性以及可用性，并在成果通过验收后再支付剩余款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加大重点工作力度，保障部门核心职能的实现

1. 优化重点项目前期流程，加快重点项目建设进度

一是通过将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列入省重点，以解决用地问题。土地是制约重点工程推进的首要因素，重点项目建设用地与下达的土地指标相比，缺口较大，仁化县同样存在由于用地导致重点项目难以推进的问题。从仁化县重大项目个别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因此停滞不前。因此，可通过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对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列入省

重点，用地指标由省重点建设专项指标解决，以解决用地问题。同时要用好已批用地指标，为重点工程推进提供有力保障。

二是围绕审批优环境，简化审批流程，提高项目审批速度及时效。一方面，完善联审联批制度，充分发挥联审联批，对项目建设的提速作用可开辟绿色通道，增强主动服务意识，压减前期审批流程，加快项目前期审批进度；另一方面，可按照一窗收件、并联审批、一窗出件的方式，采取综合窗口收件，多部门并联审查审批，并限定审批时间，提高职能部门在项目审批中的服务效应。

三是加强对项目的跟踪服务水平。每个季度汇总项目建设进展情况，通过明确路线图和进度表对项目进度进行跟踪，通过对重点项目召开调度会、分析会、专题会等形式分析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对于进展较慢的重大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实地查看，掌握项目动态，及时了解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明确工作推进措施，对项目进展滞后的责任单位进行重点督查，制定解决办法及时间节点，有效推进问题的解决进程。

2.有效挖掘投资资源，形成固定资产有效投资

一是可通过挖掘地区区位、资源等各方面优势，增强来仁化投资的吸引力。仁化县作为韶关市“大丹霞”旅游发展圈的核心区域，是粤、湘、赣三省交接地，且为中国“有色金属”之乡，具有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和产业带动优势，可充分挖掘仁化县在地区区位、资源等各方面的优

势，并充分开展宣传和招商引资，增强来仁化投资的吸引力。二是深入现有企业、项目逐个走访调研，建立投资信息联动对接机制，挖掘投资潜力，指导企业扩大再生产，并紧盯项目立项备案、开工建设等纳入统入库条件，确保成熟一个、纳入一个，形成有效投资支撑。三是发动相关部门积极支持和配合，改善好营商环境，切实提高服务水平。强化服务保障意识，主动对接了解企业需求，有针对性送达扶持政策并协助做好申报工作，助力项目开工建设，形成优质投资。

3. 改善落后产能并强化节能监管，降低单位 GDP 能耗

一是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降低单位 GDP 能源消耗的关键在于改善落后产能，仁化县当前仍以高耗能产业为主，需支持传统产业改造，提高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率，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按照提高能源效率、减少污染排放的要求，促进“两高一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性）行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服务业，减少对能源的依赖。

二是着力强化节能监管，提高全社会的节能意识。产业结构的转变需要较为漫长的过程，且离不开相关的政策支持，因此，当前可通过强化节能监管，开展相应的宣传，提高全社会的节能意识。一方面，强化节能评估和节能审查，项目建设完成后，达不到合理用能标准和节能设计规范要求的，不予验收和投运，从源头减少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性项目数量。另一方面，进一步严格节能管理制度，

协调相关部门积极开展节能环保宣传，并加大节能监督检查力度，重点检查高耗能企业及公共设施的用能情况、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情况、禁止淘汰设备异地再用情况提高，提高全社会的节能环保意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县发改局预算编制按照预算编制的要求，将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且党建活动经费单独列支编报预算与《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不符，但考虑到此问题 2021 年预算编制已修正改，因此不作为问题在报告中反映。

七、附录

附录：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暨评分结果

附录：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暨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部门中期财政规划，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4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在不同项目和用途之间分配较为合理，得 1 分； 3. 公用经费调整率为 31.69%、项目经费调整率为 53.68%，公用经费与项目经费调整率较大，考虑到其原因为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混杂编制以及上级下达其他经费，因此不进行扣分，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较为准确，得 1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4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县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县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县财政局印发的县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4	根据《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第十九条：党建活动所需财政资金，原则上在部门预算公用经费中列支，由个单位在年度部门预算中合理保障。党建活动经费单独列支编报预算与规定不符，考虑到此问题 2021 年预算编制已修改，因此不作为问题反映，得 4 分。
				预算调整率	4	本指标得分= $(1 - \text{预算调整} / \text{年初预算}) * 100\% * 4$ 。	3.39	县发改局 2020 年预算调整金额为 91.17 万元，年初预算为 598.98 万元。 本指标得分=[1- (91.17/598.98)]*100%*4 分=3.39 分

目标设置	8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1. 比率 $\geq 80\%$ 的，得 2 分； 2. $80\% > \text{比率} \geq 60\%$ 的，得 1 分； 3. 比率 $< 60\%$ 的，得 0 分。	2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基本情况表》，县发改局为 8 项工作任务设置了绩效目标，基本覆盖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和 2020 工作打算》中的部门工作，绩效目标覆盖率大于 80%。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 1 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1 分； 对上述 3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基本情况表》： 1.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得 1 分； 2. 绩效目标基本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但协调完善“十四五”规划体系该项任务未设置相关绩效目标，扣 0.5 分； 3.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扣 0.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1 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上述 3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基本情况表》： 1. 部门设置了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得 1 分； 2.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复核客观实际情况，得 1 分； 3. 项目缺少社会经济效益指标，虽设置了“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促进节能降耗，改善生态环境”等社会效益指标和生态效益指标，但一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应为质量指标，“促进节能降耗，改善生态环境”从实际衡量内容看应为数量指标；二是指标实际衡量内容与指标名称不一致，指标设置规范性有待加强，扣 1 分。

预算执行情况	30	资金管理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本指标得分=决算支出/预算资金*100%*3。 预算资金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主动追加或调减数和上年结算结余数。	3	县发改局 2020 年初预算为 598.97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690.14 万元，决算金额为 691.14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
			结转结余率	3	1. 比率<5%的，得 3 分； 2. 5%<比率<10%的，得 2 分 3. 10%<比率<15%的，得 1 分； 4. 比率>15%的，得 0 分。	3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报表》“Z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0，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0，结转结余率为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 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县发改局 2020 年政府采购年初预算为 1.1298 万元，实际支出为 1.129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财务合规性	4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1. 预算执行较为规范，但“十四五”规划合同约定的款项支付进度未按合同约定支出，酌情扣 0.5 分； 2. 事项支出合规性有待加强，如存在政府采购方式不合理、项目支出列支公用经费、支付维修改造费用缺少采购过程材料等问题，扣 1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有待加强，如新疆煤制气外输管道工作经费未使用零余额账户拨付、相关支出未附审批单、会计核算科目错误等等，扣 1 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得 1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2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2 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得 2 分。	2	根据《2020 年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公开》等相关文件，部门 2020 年预算信息已及时公开。
项目管理	6	项目实施程序	3	1. 项目前期开展了可行性研究或调研，论证较为充分的，得 1 分；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 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 1 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5	个别项目实施程序不够规范。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制定了《仁化县聘请安全生产第三方机构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仁安办〔2020〕11 号）文件，但实际上由单位自行开展安全生产考核，与实施方案不符且专业度不足，扣 0.5 分。
		项目监管	3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 1 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2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县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5	大部分项目监管情况较好。如对于重点项目的管理主要通过调度会议及督查开展，并提供了《仁化县 2020 年市重点建设项目 1-12 月进展情况汇总表》、重点项目建设存在问题及需协调解决事项汇总表等相关项目监管材料；价格认证项目提供了相关案卷，包括价格认定结论书、签发单、测算说明等内容，过程管理材料较为规范充分；等等。 但“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监管情况不足，一方面，该项目合同缺少项目组人员组成、资历、人数的构成，规划编制具体内容的要求和不够明确等；另一方面，根据相关调研座谈会签到表，均未有承担单位人员的签名，承担单位规划编制过程的参与度不足，负责人员不明确，扣 0.5 分。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 1 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1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大部分资产保管完整，但资产管理尚存在以下问题： 1. 会计凭证号为 2009103#、卡片编号为 013001-711701-000001-01 的台式电脑未见实物，扣 0.5 分； 2. 固定资产管理员由会计人员兼任，不符合财务制度中不相容岗位应相互分离的原则，扣 0.5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1. 比率 $\geq 90\%$ 的，得 3 分； 2. $90\% > \text{比率} \geq 75\%$ 的，得 2 分； 3. $75\% > \text{比率} \geq 60\%$ 的，得 1 分； 4. 比率 $< 60\%$ 的，得 0 分。	2	根据现场核查与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 90%，得 2 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1. 比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2. 比率 $> 100\%$ 的，得 0 分。	2	县发展局 2020 年度共有行政编制人员 18 名，事业编制人员 12 名，后勤服务人员 2 名。实际在职 30 人，行政编制人员 18 人、事业编制人员 12 人，人员控制率为 100%。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 1 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 1 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3	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1. 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财务管理制度》、《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预算业务管理制度》等等，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 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制度汇编》，内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3. 各项工作具有相关实施方案、管理制度等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但公务用车和油卡管理未按制度执行，扣 1 分。	
5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1	县发改局 2020 年公用经费预算调整数为 373999.96 元，年度决算数为 373999.96

预算使用效益	效率性	21					元，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相等。但公用经费超过定额，按照年末在职人数计算，公用经费应为 $0.8 \text{ 万元} * 30 = 24 \text{ 万元}$ ，公用经费超定额，扣 1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决算批复》“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47440.92 元，年度决算数为 38128.92，“三公”经费支出率为 80.37%，支出数未超预算数，得 2 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项目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数/部门 2019 年度项目数*100% 本项得分=项目完成及时率*3。	各项工作均已按时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重点项目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3	1. 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2020 年完成投资 53.4 亿元，投资完成率 90%，得 1 分； 2. 制定《仁化县 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计划安排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任务 58.4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增长 5%，得 1 分； 3. 完成投资项目数量≥100 项，得 1 分。	1.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投资完成率为 67.70%，扣 1 分； 2. 仁化县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4.07 亿元，同比下降 2.8%，未达 58.4 亿元的目标，扣 1 分； 3. 2020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和备案工作共 138 项≥100 项，得 1 分。
					3	1. 举办诚信“红黑榜”信息发布会次数≥3 次，及时发布守信红榜名单和失信黑榜名单的，得 1.5 分； 2. 开展诚信宣传活动场次≥15 次的，得 1.5 分。	1.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四个季度诚信“黑红榜”情况的通报，2020 年共发布诚信“黑红榜”4 次，每个季度一次，黑红榜发布及时，得 1.5 分。 2. 诚信宣传活动及时开展，得 1.5 分。
					3	1. 按省、市的部署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做好粮食安全考核各项工作的，得 1.5 分； 2. 做好县级应急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	粮食安全考核和应急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均已及时开展，且在全

			备工作完成情况		管理工作，按县上级指令及时完成救灾应急物资的调拨任务，得 1.5 分。		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工作中获得了表扬。
效果性	17	社会效益	石油天然气管道、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完成情况	3	1. 油站安全生产应急演练场次 \geq 2 次，得 1 分； 2. 安全检查及格率等于 100%，得 1 分； 3. 开展县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开展主题节能宣传周活动 1 次，得 1 分。	3	1. 开展了“加油机着火”、“火灾逃生面具使用、灭火器使用实操”为主题的 2 场油站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2. 根据《仁化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台账》，安全隐患已及时整改； 3. 根据《关于做好 2020 年仁化县节能宣传周活动的通知》、《2019 年度县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方案》，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等安全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均已及时开展。
			“十四五”规划体系完成情况	3	1. 按照《仁化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要求，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前期研究，得 1 分； 2. 形成基本思路，得 1 分； 3. 起草《规划纲要》（初稿），通过县政府、县委、人大审定，形成《规划纲要》（终稿）并印发，得 1 分。	2.5	完成了《仁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仁化县“十四五”规划》，并征求了意见，但未完成终稿以及印发，且该项目资金支出率较低，仅为 46.35%，酌情扣 0.5 分。
			精准脱贫巩固工作完成情况	3	1. 精准脱贫巩固工作按计划完成的，得 1.5 分； 2. 帮扶人员生活情况得到改善的，得 1.5 分。	3	根据帮扶工作台账，精准脱贫巩固工作已按计划完成。
		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情况		3	1. 完成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有效处置粮食突发事件，得 1 分； 2. 石油天然气、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较为到位，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得 1 分； 3. 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的目标任务的，得 1 分。	2	1. 完成了粮食安全责任考核工作，有效处置粮食突发事件，得 1 分； 2. 石油、天然气、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行业安全生产检查较为到位，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得 1 分； 3. 2019 年市下达仁化县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为 1.94% 的目标任务，实际能耗下降了 1.46%，未完成单位 GDP 能耗下降的目标任务，扣 1 分。

		社会信用氛围建立情况	3	1. 企业诚信度较好，失信企业数量减少的，得 1 分； 2. 居民诚信度较好，居民的诚信意识提高，弘扬了诚实守信文明新风的，得 1 分； 3. 政务诚信绩效考核较为有效，机关单位诚信水平较好的，得 1 分。	3	根据 2017 年-2020 年红黑榜情况，失信企业数量基本持平，失信个人数量呈降低趋势，居民和企业诚信度加好，机关单位诚信水平较好，得 3 分。
经济效益	固定资产及投资贡献率		3	1. 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度得分=固定资产投资额占全市比例得分*40%+发展速度目标完成程度*40%+对全市投资增长贡献率*20%。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额占全市比例达到上年水平的，得 1 分；发展速度达市政府下达目标的，得 1 分，未达的按比例计算得分；投资增速超过全市平均增速的，对全市投资增长贡献率得 1 分； 2. 基础设施投资贡献度得分=基础设施投资完成额*30%+基础设施投资增速*30%+基础设施投资增长贡献率*20%。其中完成额占全市比例达 10% 的，得 1 分，未达的按比例计算得分；增速达到全市平均水平的得 1 分，未达的按比例计算得分；投资增速超过全市平均增速的，基础设施投资增长贡献度得 1 分； 3. 重点建设项目贡献度=重点建设项目投资完成率*1 分。	0.73	1. 固定资产投资额占全市 7.34%，未达 2019 年的 8.05%；发展速度下降 2.3%，未达市政府 7% 的目标；投资增速下降 4.8%，低于全市增速 3% 的目标。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度得分=7.34%*40%*1+0+0=0.03 分； 2. 全市基础设施投资完成额为 297.14 亿元，仁化县基础设施投资完成额为 20.34 亿元，投资完成额占全市的 6.85%（未达 10%）；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 26.49%，低于市增速为 7%。基础设施投资贡献度得分=6.85%*30%*1+0+0=0.02 分； 3. 根据《仁化县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汇总表》，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 36.15 亿元，未达计划投资 53.4 亿元的目标，重点建设项目贡献度=36.15/53.4*1=0.68 分。 固定资产及投资贡献率得分 $=0.03+0.02+0.68=0.73$ 分。
	物资供保稳价情况		3	1. 对肉、米、粮油等重要民生商品和口罩、药品等防疫物资价格稳定，未有哄抬物价、价格异常情况，对于价格异常波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能够及时调查、分析、上报，价格总体稳定的，得 1 分； 2. 对肉、米、油等重要民生商品和口罩、药品等防疫物资供给充足的，能够做到正常供应、	3	1. 根据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商品供应及价格周监测工作情况，肉、米、粮油等重要民生商品和口罩、药品等防疫物资价格稳定，供给充足，得 2 分； 2. 根据《关于阶段性降低我县非居民用水销售价格的通知》（仁发改价格〔2020〕4

				救灾物资及时发放的，得 1 分； 3. 企业和居民用水用电成本降低的，得 1 分。		号）等相关文件，降低了企业和居民用水用电价格，得 1 分。		
公平性	8	可持续性影响	5	综合部门的上级主管单位、部门日常工作的服务对象、部门支出项目的相关受益群众对部门工作的支持和配合程度考虑，酌情给分。	3.5	1. 固定资产投资、重点建设项目投资以及仁化县单位 GDP 能耗下降目标任务尚未完成，核心工作可持续性有待加强，扣 0.5 分； 2. 安全生产考核、“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过程监管力度不足，项目可持续性有待加强，扣 0.5 分； 3. 公用经费编制、公车管理等不够规范，内部管理可持续性有待加强，扣 0.5 分。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 1 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 1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 1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县发改局制定了《仁化县发展和改革局信访工作五项制度》规范县发改局信访工作。及时完成了群众信访意见回复，得 3 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县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县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4.5	抗击新冠疫情工作、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清查工作、特色小镇工作、专项债券申报工作等等工作获得了相关表彰，上级部门对县发改局整体工作较为满意。但根据 2017-2019 年仁化县机关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仁化县三年考核结果于 18 个经济类部门中分别为优秀、优秀和良好，其绩效考核等次有所降低，扣 0.5 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3.12	